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 2025年10月29日 送出日期: 2025年10月3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 选混合	基金代码	970094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 选混合B	下属分级基金代码	970094
基金管理人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0月20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 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在本基金存续期间,每个工作 日开放赎回,不开放申购。B 类基金份额为原兴证资管金 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 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B类份 额。
基金经理	何斯源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 金经理的日期	2025年10月20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6年4月15日

注: 1、"兴业证券金麒麟顶端优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 2021年11月15日变更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 2025年10月20日变更注册为"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

^{2、}何斯源自 2022 年 9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9 日担任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经理。

竞争优势和持续增长能力的优质上市公司,通过组合管理进行均衡配置,力争实现基 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

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投资股票资产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每个交易日日终,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投资策略和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资产配置策略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形势、市场运行趋势和对行业与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研究,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指标、微观经济指标、市场指标、政策等各方面因素,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股票投资在对宏观周期和行业比较有基本认识的前提下,遵循"自下而上"与"自上而下"相结合的个股投资策略、行业配置策略和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利率类品种投资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积极的流动性管理策略。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2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 股票型基金。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 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产品有风险,投资 需谨慎。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无

(三)自基金合同变更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_		B类基金份额不开放申购
赎回费	0 <n<7日< th=""><th>1.5%</th><th></th></n<7日<>	1.5%	
	7日≤N<30日	0.75%	
	30日≤N<6个月	0.5%	••••
	6个月≤N	0	

注: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原兴证资管金麒麟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期限连续计算。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 6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业绩报酬	本基金在投资人赎回日或基金终止日计提业绩报酬,本基金分红日,基金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从前一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如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存在,推广期参与的为原兴业证券金麒麟顶端优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日,原兴业证券金麒麟顶端优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内参与的为参与确认当日,原兴业证券金麒麟顶端优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因合同变更进行份额折算所获得的为份额折算当日)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若年化收益率小于或等于6%时,基金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若年化收益率大于6%,基金管理人对超过6%以上的部分提取20%作为业绩报酬。	基金管理人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5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50, 000. 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 诉讼费、仲裁费和公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 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账户等相关账户的开 户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	相关服务机构

的银行汇划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其他费用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注: 1. 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 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基金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 (年化)

1.16%

注: 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业绩报酬不纳入测算范围。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 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特有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 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和其他风险。

本基金财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退市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及宏观环境风险等。本基金财产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中小企业经营风险、股价大幅波动风险、企业退市风险、流动性风险、系统性风险、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集中度风险、表决权差异化风险、上市交易差异化风险等。

本基金特有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大类资产配置风险,有可能受到经济周期、市场环境或基金管理人对市场所处的经济周期和产业周期的判断不足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偏离最优化水平,给基金投资组合的绩效带来风险。本基金在股票选择上具有一定的主观性,将在个股投资决策中给本基金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因而存在个股选择风险。其他特有风险包括可转换债券投资风险、可交换债券投资风险、股指期货投资风险、国债期货投资风险、次级债券的投资风险、投资于创业板股票特有风险、港股通标的范围内的证券投资特有风险、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科创板股票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投资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

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与本基金/基金合同相关的争议解决方式为仲裁。仲裁委员会是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 裁地点是上海。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ixzzcgl.com/)。客服电话:95562-3。

- 1、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含资产组合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